

证券代码：600526

证券简称：菲达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2014-011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》及浙江证监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专项披露的通知》（浙证监上市字[2014]20号）的要求，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相关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对截止2013年底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限售承诺

公司于2013年3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63,444,725股。根据承诺：该部分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。该部分股票预计上市时间为2014年3月22日，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。

承诺期限：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的12个月。

承诺履行情况：截至公告之日，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。

二、关于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

截至目前，公司控股股东菲达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。

承诺期限：长期有效。

承诺履行情况：截至公告之日，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。

三、截止本公告日，各承诺相关方不存在不符合《监管指引》要求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2月13日